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R Holdings Limited

瀚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中期業績。本集團於2013年的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於2013年8月26日批准。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363,320	312,339
銷售成本		<u>(257,317)</u>	<u>(224,178)</u>
毛利		106,003	88,161
其他虧損，淨額		(1,902)	(735)
其他收入		—	147
行政開支		<u>(47,718)</u>	<u>(35,786)</u>
經營溢利	5	56,383	51,787
融資收入		227	254
融資成本		<u>(1)</u>	<u>(2)</u>
融資收入淨額		<u>226</u>	<u>25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6,609	52,039
所得稅開支	6	<u>(10,227)</u>	<u>(7,571)</u>
期內溢利		46,382	44,468
其他綜合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減少		—	(34)
匯兌差額		<u>1,144</u>	<u>301</u>
期內綜合收入總額		<u><u>47,526</u></u>	<u><u>44,735</u></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6,232	44,343
— 非控股權益		150	125
		<u>46,382</u>	<u>44,468</u>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入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7,376	44,610
— 非控股權益		150	125
		<u>47,526</u>	<u>44,735</u>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	7	<u>5.78</u>	<u>5.66</u>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息	8	<u>36,400</u>	<u>13,200</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2013年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27	8,108
商譽		557	557
長期按金		1,049	3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3	923
		<u>10,456</u>	<u>9,940</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9	110,511	103,8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17	10,295
其他流動資產		393	2,910
已抵押存款		27,714	24,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121	192,935
		<u>380,756</u>	<u>334,854</u>
<b>總資產</b>		<u><b>391,212</b></u>	<u><b>344,794</b></u>
<b>權益</b>			
股本	11	4,000	4,000
儲備		269,722	235,640
		<u>273,722</u>	<u>239,640</u>
非控股權益		1,791	1,641
<b>總權益</b>		<u><b>275,513</b></u>	<u><b>241,281</b></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3年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負債		3	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2	1,362
		<u>1,365</u>	<u>1,369</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0	55,190	68,2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47	20,065
應付股息		14,000	—
融資租賃負債		7	7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190	13,850
		<u>114,334</u>	<u>102,144</u>
<b>總負債</b>		<u>115,699</u>	<u>103,513</u>
<b>總權益及負債</b>		<u>391,212</u>	<u>344,79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66,422</u>	<u>232,71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76,878</u>	<u>242,650</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除另有訂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13年8月26日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報告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外，誠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內的會計政策相符。

於中期期間就收入繳付的稅項乃使用預期年度盈利總額適用的稅率累計。

- (i) 對本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或與本集團無關的於2013年生效的新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

下列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綜合收入項目的呈報」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僱員福利」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政府貸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額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和披露在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 年度改進項目「2009年至2011年週期年度改進」
- (ii)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201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2014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本集團將於該等準則及修訂本於各自年度期間生效時應用。

####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在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就所得稅釐定撥備時須作出的估計變動則除外。

#### 5 銷售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批發市場提供空運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配置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地區角度(即按空運服務的目的地)評估業務表現。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的計量方式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相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太地區 千港元	非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56,963	36,027	230,259	40,071	363,320
銷售成本	(51,630)	(34,175)	(136,626)	(34,886)	(257,317)
分部業績	3,142	1,091	55,165	3,054	62,452
未分配開支淨額					(4,820)
折舊					(1,249)
經營溢利					56,383
融資收入淨額					226
除所得稅前溢利					56,609
所得稅開支					(10,227)
期內溢利					<u>46,382</u>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362,677,000港元及643,000港元。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就可申報分部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太地區 千港元	非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79,355	32,157	163,755	37,072	312,339
銷售成本	(73,300)	(30,436)	(88,622)	(31,820)	(224,178)
分部業績	3,855	1,095	47,830	3,344	56,124
未分配開支淨額					(3,287)
折舊					(1,050)
經營溢利					51,787
融資收入淨額					25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2,039
所得稅開支					(7,571)
期內溢利					<u>44,468</u>

空運及海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 312,166,000 港元及 173,000 港元。

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分部的劃分基準或分部利潤或損失的計量基準均沒有差異。

##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2012 年：16.5%) 的稅率計提撥備。

澳門補充稅乃就高於 32,000 澳門元 (相當於約 31,000 港元) 但低於 300,000 澳門元 (相當於約 291,000 港元) 的應課稅收入按介乎 3% 至 9% 的累進稅率繳納，而更高金額則按固定稅率 12% 納稅。截至 2013 年及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提供特別補充稅獎勵，將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由 32,000 澳門元增至 200,000 澳門元 (相當於約 31,000 港元至 194,000 港元)，其後 100,000 澳門元 (相當於約 97,000 港元) 的應課稅溢利按固定稅率 9% 納稅，超出該金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按固定稅率 12% 納稅。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經營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 25%。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賺取的任何溢利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派付股息須按 5% 的優惠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的稅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3 年	2012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978	948
香港境外稅項		
澳門	6,699	5,849
中國內地	1,439	577
台灣	111	183
	8,249	6,609
過往年度 (超額撥備) / 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	(72)
香港境外稅項	—	77
	—	5
遞延所得稅	—	9
	10,227	7,571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而計算得出。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包括自2013年5月24日生效的股份拆細。自2013年5月24日起，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股份拆細的影響已追溯至2012年相對應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因此，考慮股份拆細的影響後，於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包括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5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股份(猶如股份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及200,000,000股於2012年1月16日就本公司的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而發行的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6,232	44,34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00,000	783,51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5.78</u>	<u>5.66</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就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得出。

由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沒有存在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宣派2012年度的末期股息		
— 每股1.75港仙(2011:無)(附註a)	14,000	—
宣派2013年度的中期股息(附註b)	22,400	—
宣派及派付2012年度的中期股息		
— 每股1.65港仙(附註a)	—	13,200
	<u>36,400</u>	<u>13,200</u>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的中期股息並無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附註：

(a) 因股份拆細於期內生效，每股股息已作出調整。於2013年5月24日，本公司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已拆細為2股每股0.005港元的股份。

就宣派2012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息已由每股3.5港仙調整至每股1.75港仙。

就宣派及派付2012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股息已由每股3.3港仙調整至每股1.65港仙。

(b) 董事會於2013年8月26日建議派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總額22,400,000港元。

## 9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下列日期	
	201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110,511</u>	<u>103,829</u>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按(i)貨到付款；及(ii)30至60日信貸期進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66,218	65,482
31至60天	32,295	31,293
61至90天	10,018	4,735
90天以上	1,980	2,319
	<u>110,511</u>	<u>103,829</u>

於結算日期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

#### 10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下列日期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55,190</u>	<u>68,222</u>

截至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41,513	45,688
31至60天	10,628	13,377
61至90天	2,260	3,181
91至120天	98	1,889
120天以上	691	4,087
	<u>55,190</u>	<u>68,222</u>

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11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本
	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	千港元
	0.01 港元	0.005 港元	
<b>普通股</b>			
<b>法定：</b>			
於2012年1月1日	2,000,000,000	—	20,000
變動	—	—	—
於2012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u>	<u>—</u>	<u>20,000</u>
於2013年1月1日	2,000,000,000	—	20,000
股份拆細至每股0.005港元的影響	(2,000,000,000)	4,000,000,000	—
<b>於2013年6月30日</b>	<u><b>—</b></u>	<u><b>4,000,000,000</b></u>	<u><b>20,000</b></u>
<b>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b>			
於2012年1月1日	10,000,000	—	100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附註a)	100,000,000	—	1,000
股份的資本化(附註b)	290,000,000	—	2,900
於2012年12月31日	<u>400,000,000</u>	<u>—</u>	<u>4,000</u>
於2013年1月1日	400,000,000	—	4,000
股份拆細至每股0.005港元的影響	(400,000,000)	800,000,000	—
<b>於2013年6月30日</b>	<u><b>—</b></u>	<u><b>800,000,000</b></u>	<u><b>4,000</b></u>
<b>股份溢價</b>			
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6月30日			<u><u>72,565</u></u>

### 附註：

- (a) 於2012年1月16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以總代價約93,000,000港元按每股0.93港元的發售價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相同權益。
- (b) 於2012年1月16日，根據於2011年12月3日通過的股份決議案，由於本公司上市，本公司於決議案日期按比例向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90,000,000股股份。該金額已透過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2,900,000港元列為繳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概覽

本集團於2013年前6個月內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取得可喜成績，錄得應佔溢利增長4.3%至46.2百萬港元(2012年：44.3百萬港元)，期內收益亦增長16.3%至363.3百萬港元(2012年：312.3百萬港元)及毛利增長20.2%至106.0百萬港元(2012：88.2百萬港元)，毛利率並上升至29.2%(2012：28.2%)。貨物處理量增加28.1%至24,480噸(2012年：19,103噸)，這亦展示了本集團穩固的業務基礎。

為回報忠實的股東，本集團已宣派每股2.8港仙中期股息(2012年：1.65港仙，自股份拆細前每股3.3港仙重列)，總額為22.4百萬港元的中期股息將於2013年10月28日派發。

於2013年上半年，全球航空貨運需求依然疲弱，但與2012年上半年相比，行業整體表現相對穩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的航空貨運市場分析報稱，本年上半年的主要貨運指標顯示幾乎所有市場並無增長或少許增長。於航空貨運倉位運載率仍然處於疲弱水平的同時，載貨量亦因新增客機腹艙載貨量，而引致收益率受壓。中國出口行業增長放緩，於去年同期相比小幅增長約2.0%。香港空運貨物吞吐量亦出現同樣表現，與去年同期相比錄得約2.0%小幅增長。

儘管市場情況困難，本集團依然表現良好，這是由於多項因素。本集團繼續維持其在批發市場的戰略地位，通過其多年來與航空公司及貨運代理的強大合作關係，作為其擴展網絡的努力之一。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亦促進航空公司委任數量至超過45家，首100家客戶佔我們年內總銷售額約70%，維持我們平衡良好的收入結構。本集團亦顯著發展其網絡覆蓋範圍，通過在廣州白雲機場和鄭州建立兩處新辦事處，在中國建立的辦事處一共有18處，此外在馬來西亞和新加坡亦建立兩處辦事處，在整個地區擴展網絡覆蓋至25處辦公地點。

## 前景

展望2013年下半年和2014年，本集團對航空貨運業的前景繼續持樂觀態度。鑒於主流市場相對穩定經濟表現推動航空貨運需求改善，這應該能逐步緩解倉位過剩的情況。泛太平洋市場已經呈現出緩慢但穩定的增長，歐元區市場亦在個別國家中出現改善勢頭，新興市場如中東及拉丁美洲以及非洲亦保持良好增長。這些都為本集團來年的業務增長提供有利背景。

本集團亦成功加強其在批發市場的戰略地位，通過擴大其在中國至其他擁有巨大增長潛力的亞洲國家(如新加坡)的網絡覆蓋，並計劃在越南、印度尼西亞及菲律賓設立辦事處。這些努力將繼續作為其部分策略以發展和優化連接人口稠密和高增長小眾市場的亞洲網絡，以完成其在整個亞洲網絡的擴張。

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持續增長，因為其開發的電子預訂平台，針對全新類別的代理，同時，本集團將更有效地利用其資源，開設更多分支以擴大其網絡覆蓋。

## 財務摘要

### 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363.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6.3%。原因為本集團的空運貨物處理量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103噸增至本年度同期的24,480噸。

### 毛利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8.2百萬港元上升約20.2%至本年度同期約106.0百萬港元，而整體毛利率由約28.2%上升至約29.2%。此主要乃由於各分部的收入增加。

## 行政開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達47.7百萬港元(2012年：35.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3.2%，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3.1%(2012年：11.5%)。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僱員數目增加，銷售及宣傳活動增加以及本集團網絡擴充所致。

##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動用銀行信貸117.4百萬港元，有關信貸由本集團的抵押按金約27.7百萬港元擔保。若干航空公司及綜合承運人在訂艙前可能要求空運批發商提供銀行擔保。於2013年6月30日，所提供的擔保總額約為67.9百萬港元(2012年12月31日：63.9百萬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擔保。

## 合約及資本承擔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經營租賃承擔約7.8百萬港元(2012年12月31日：4.8百萬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期內，本集團並未對沖其外匯風險，乃由於剔除涉及外匯風險的資產與負債後風險承擔度並不非常重大。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人力資源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88名全職僱員(2012年12月31日：17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每年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及僱員的個別表現審閱其薪酬及福利。

除中國社會保險及香港的強制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並無預留或累計任何款項為僱員的退休或類似福利作出撥備。期內累計的員工成本約為28.0百萬港元(2012年：22.1百萬港元)。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良好的企業管治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的整體表現，而問責制對現代企業管理至關重要。董事會包括共六名董事中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訂定策略、管理及財務目標，及持續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以及投入最大努力尋找及落實最佳管治模式，以確保股東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受到保障。

瀚洋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2012年1月16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適用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為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分別於上市日期至2012年3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及於2012年4月1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間一直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

###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田耕熹博士因住院並無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經過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的所有董事確認自股份於2012年1月16日上市以來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交易準則。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期內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期內，已召開兩次會議。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應於2013年10月28日向於2013年10月4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其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宣派期內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港仙。

##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3年10月3日(星期四)至2013年10月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

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3年10月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期間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期間亦無購買或銷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瀚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營的股票市場，不包括創業板及期貨市場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瀚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浩源

香港，2013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浩源先生、麥志雄先生及羅佳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錦才先生、張憲林博士及田耕熹博士。